

青海省科学技术协会文件

青科协发组字〔2020〕3号

关于推荐第二十三届中国科协求是杰出 青年成果转化奖人选的通知

各全省学会、协会、研究会，市、州科协，企业科协，高校科协，
园区科协，科研院所：

根据中国科协《关于推荐第二十三届中国科协求是杰出青年成果转化奖人选的函》要求，青海省科协将在全省范围内评选推荐人选，现就评选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奖励名额

本届中国科协求是杰出青年成果转化奖获奖者不超过10名，往届获奖者不重复授奖，省科协可推荐本地区成果转化奖候选人1名。

二、评选条件

1. 热爱祖国，遵纪守法，树牢“四个意识”，坚定“四个自信”，做到“两个维护”，模范践行新时代科学家精神，具有勇

于创新的科学精神和严谨求实的科学学风。

2.应在科研成果转化方面取得突出成绩，产生显著的社会效益或经济效益。

3.年龄不超过45周岁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（1975年6月30日及以后出生）。

三、推荐渠道

各全省学会、协会、研究会，市、州科协，企业科协，高校科协，园区科协，科研院所可作为推荐单位推荐人选，每个推荐单位只可推荐1名人选。

四、报送材料要求

（一）电子材料报送要求

请通过中国科协求是杰出青年成果转化奖推荐及评审管理系统（<http://qwyc.cast.org.cn>）报送电子材料。候选人注册登录后使用候选人注册码进行填报。

候选人注册码：S291520ANW

（二）书面材料报送要求

候选人电子材料报送完成后，使用中国科协求是杰出青年成果转化奖推荐及评审管理系统打印《中国科协求是杰出青年成果转化奖推荐表》，电子版材料与纸质材料需保持一致。

书面材料包括：

- 1.《中国科协求是杰出青年成果转化奖推荐表》原件2份。
(工作单位意见不需要填写)

2.有关附件材料一份（装订成册），包括：

（1）主要科学技术成果证明：包括：重大发明、相关学科建设成就证明，公开发表的论文、专著及引用证明材料等；

（2）省部级以上科技奖励和荣誉证明；

（3）科技成果转化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证明。

（三）书面材料报送时间、方式

请各推荐单位于2020年4月22日前将推荐人选书面材料报送至青海省科协组织人事部。

五、联系方式

联系单位：青海省科协组织人事部

地 址：西宁市城西区文景街32号国投广场7楼

联 系 人：都浩睿 刘骁

联系电话：0971—6302841

电子邮箱：qhszrb@163.com



抄 送：存档

青海省科学技术协会办公室

2020年4月16日印发
